

中国公民旅居温哥华指南

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温哥华总领事馆
(2016年2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出入境	3
温哥华国际机场出入境指南.....	3
一、机场办理入境手续路线图.....	3
二、海关入境示意图.....	7
三、申报卡填写须知（违禁品处罚规定）.....	7
四、机场特点.....	10
• 中国公民过境加拿大有关规定.....	15
一、中国公民免签赴美国规定.....	15
二、中国公民中转赴美须知.....	15
三、错过转机航班须知.....	16
四、中国公民离美返华须知.....	16
加拿大航空公司随身行李新规定.....	17
加拿大航空运输局关于机场安检的提示.....	18
第二部分 领事保护	19
领保常见问题及处理方式.....	19
一、出入境受阻.....	19
二、遭遇盗抢.....	19
三、人身侵害.....	20
四、交通事故.....	21
五、经济困难.....	21
六、被羁押或扣留.....	21
七、非法滞留.....	21
八、亲友死亡.....	22
九、失踪绑架.....	23
十、患病.....	24
十一、亲友失联.....	24
领事官员可做及不可做事项.....	25
第三部分 安全提示	27
应急联络方式及应急电话拨打方式.....	28
第四部分 留学生注意事项	31
留学生安全提示.....	31
对留学生家长的提示.....	31
温哥华警察局对国际留学生的提示.....	32

第一部分 出入境

• 温哥华国际机场入境指南

一、机场办理入境手续路线图

下飞机时，须提前准备护照(有效期须在6个月以上)及“入境和海关申报卡(E311)”。

(一) 手持护照和 E-311 申报卡，按照指示牌，到入境大厅排队。

(二) 排队前行时，会经过“违禁品垃圾箱”，便于旅客在入关申报检查之前将不允许携带入境的违禁品弃置，免受处罚。

(三) 在4类通道中，选择相应通道排队。此时如果对入境事宜有任何疑问，可现场求助身着浅绿色或浅蓝色背心的志愿者。

(四) 在第一个加拿大边境管理局(Canada Border Services Agency, CBSA)窗口(“First Discussion Point”)，CBSA官员将核查拟入境者来加身份或事由，如旅游、留学、商务、探亲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入学通知书、邀请函电等。

根据惯例，CBSA官员通常会询问一些问题，如来加目的、在加居住地、携带多少现金等。切记不要因为语言障碍表现出紧张或慌张，宜从容回答即可。如太紧张或慌张，容易让CBSA官员产生误解，遭

受严格检查。

所有拟入境者都须如实回答 CBSA 官员就核实和检查其入境合法性所提出的有关问题，并出具有关材料。

在检查中，如故意出具任何虚假证明（包括口头或书面）或采用欺骗手段都属非法行为。

如不懂英文，无法进行交流，应要求 CBSA 提供翻译服务（免费）。翻译服务柜台位于 CBSA 窗口后方，“Second Discussion Point”。在此区域内，旅客可根据 CBSA 官员指导，正确填写申报卡或更改有关申报项目并处置违禁物品。

CBSA 官员会确定拟做进一步检查的旅客，并在其申报卡做记号。

（五）离开上述区域，经 CBSA 官员查验的申报卡即已具备法律效力，不得进行更改。从此处至走出机场大厅之前，仍须接受 CBSA 随时抽查。如被检出申报的物品与实际所携带的不符，则可能面临处罚。

（六）在行李提取大厅内，CBSA 官员将携警犬对旅客携带入境的行李物品进行抽查检测，届时可能会要求旅客出示申报表和护照，也可能询问其他问题，如发现可疑物品，将依法处置。

（七）到托运行李提取处，根据电脑屏幕显示找到航班对应的行李

转盘。

(八)从转盘取行李时，请务必核对行李号码，避免拿错。

(九)机场内备有免费手推车，如找行李员代劳，需支付小费。

(十)如果未找到托运行李，请不要紧张，可持登机牌上的托运行李存根向大厅内相应航空公司的柜台查询，如仍未找到，则须填写行李运输事故记录单，并记下航空公司电话，以备日后查询。

如有托运非常规行李，超大行李或易碎物品及婴儿车等，请在非常规托运行李转盘提取，通常是 35 号转盘。

在温哥华中转的旅客，在提取完行李后，请按照中转提示牌，前往下段航空公司柜台办理登机手续。如果是转机前往美国，请在出关后前往该大楼 3 层美国出发大厅，办理相关乘机手续(包括美国入境、入关手续，抵达美国后无需再办理相关手续)。

(十一)领取行李排队等待出海关时，切勿左顾右盼，犹豫不决，也不要看到某一队通关速度快而临时换行。这易造成行迹可疑而遭受仔细盘查。

(十二)出海关前请将 E-311 申报卡交给站在出口处的 CBSA 官员，CBSA 官员在此处仍可能进行抽查。如遇要求开箱检查，请保持镇定，配合检查。如果验关人员示意通过，尽快携行李离开。按照加法律规定，海关人员无权私自打开旅客的行李，但如旅客拒绝检查，海关人

员有权打开该旅客的行李。

(十三)如果在行李中被检查出发现有任何禁止携带物品，可能会被当场没收并处罚金。请务必看管好自己的行李，不要帮任何人带行李过海关，以免被别人利用夹带违禁品，如毒品等。

(十四)随时注意自己的证件，以及贵重物品，不可离身，以防被盗。

(十五)携带入境的金额超过一万加元，应主动向海关如实申报，说明原因，避免被处罚。

(十六)如申报有违禁物品或被随机抽查的旅客，应按 CBSA 人员指示，携带行李到“第二检查区”，按要求接受开箱检查，又称 (Second Inspection)。在这个区域接受进一步检查并不一定代表有错误行为，任何居民或游客进入加拿大都有可能遇到，配合有关检查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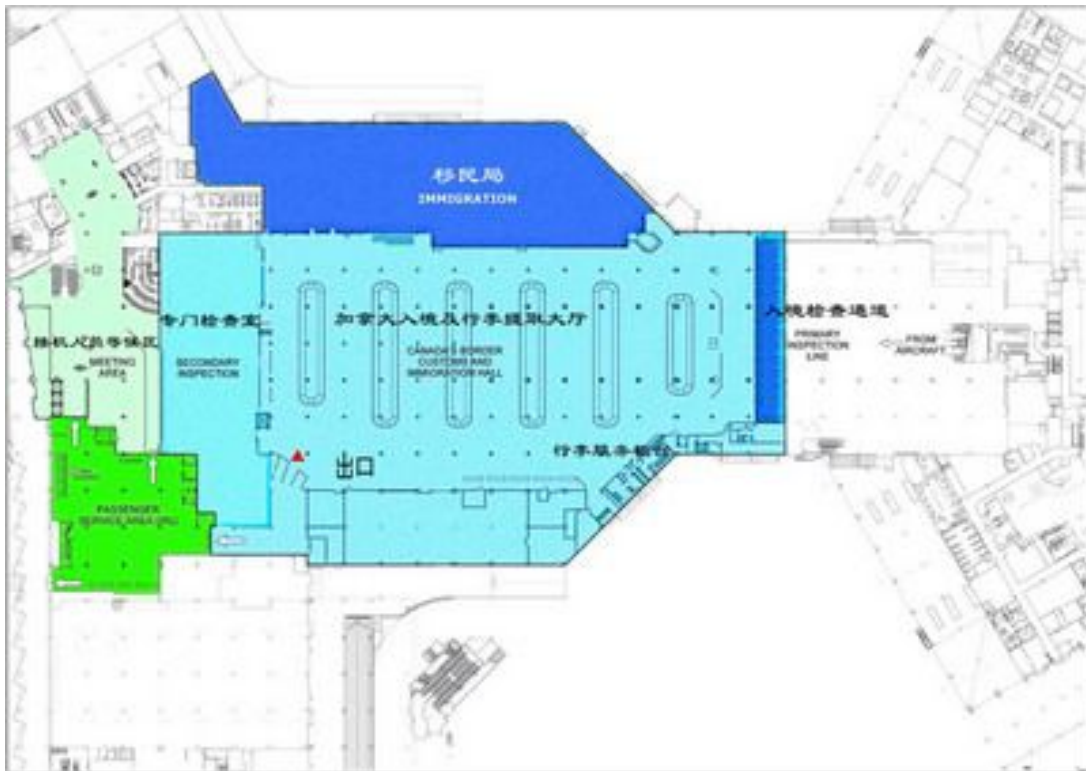
(十七)有时，CBSA 人员根据情报或现场处置情况，会将随机抽查的旅客带到“专门检查室”内的一个单独房间，进行更加严格检查。该房间无窗户，无摄像头监督执法。**建议旅客要求对方提供中文翻译人员，了解被查原因，配合检查，耐心回答问题，尽量避免与 CBSA 人员发生争执。**

被随机抽查的旅客，如被检查时未发现问题，且配合 CBSA 人员

工作，可携带行李平安出入机场。如在检查时，被证实违规或不予配合者，极有可能被列入为期6年“黑名单”。未来每次出入境时，都会受到严格检查。

(十八) CBSA 官员有权力检查入境者携带的电子设备，根据加拿大法律，未满19周岁者观看、持有色情图片、视频等属违法行为，成年人观看、持有涉及未成年人或带有虐待情节的色情图片、视频属违法行为。入境前应确认电子设备中包括社交平台（如QQ、微信、微博）聊天记录中没有暴力、色情信息以及容易使边防检查人员对入境目的产生误解的信息。

二、机场入境示意图



三、“入境和海关申报卡/E311 卡”（CBSA Declaration Card）图

须仔细阅读“入境和海关申报卡/E311 卡”（CBSA Declaration Card），填写注意事项请参考附件 1。如有不清楚之处，切勿随意填写，不写或隐瞒不报，应在机场向 CBSA 人员询问。如未如实申报货物及货币，被查出后，可能会导致被没收、扣押、重罚或刑事起诉。

附件 1：加拿大海关申报卡填写注意事项：

确保您完全理解表上的问题，并如实准确地填写。

根据加拿大法律规定，旅客入境时，必须申报所有**食物、动植物及相关产品**。如不申报则可能导致下列后果：

- 物品被没收

- 未申报物品每项罚款可高达 1300 加元
- 遭到起诉

欲携带食物、动植物及相关产品入境的旅客可在一下网站查询有关的限制规定：www.beaware.gc.ca。

或使用边境服务咨询专线：

加拿大境内：1-800-461-9999。

加拿大境外：1-204-983-3500 或 1-506-636-5064。

各种肉类和蛋类产品一律不准带入加拿大。

各种植物、蔬菜、水果能否带进加拿大来，一个主要原则是，假如是加拿大本土所生的或本地有栽培种植的，则有入境限制。因为担心寄存在同类植物中的病菌或虫害，对本地的作物或资源构成威胁。部分来自美国的产品除外。

无论携带何种食物、动植物及相关产品，必须如实申报，由 CBSA 官员决定能否入境。

根据加入境有关规定，每人只可携带不超过 **10,000 加元** 的现金，包括其他国等值货币，旅行支票。如果您是一个家庭，则每人身上不能携带超过一万加元现金。

非加拿大公民（游客）可免税携带以下物品入境：

不超过 60 加元的礼品（不包括烟酒）；200 支香烟，50 支雪茄或小雪茄和 200 克已加工烟草；

1. 14 升烈性酒或 1.5 升葡萄酒或 24 瓶 355 毫升听装或 8.5 升瓶装啤酒或淡啤酒。

在数量或品种上超过上述限量规定的，应按规定交纳关税。（以上具体项目以 CBSA 申报卡上所列为准）

个人自用物品和携带入境的旅费在合理范围内一般不受限制。

四、机场特点

（一）加拿大边境服务局（CBSA）负责全国各个国际机场和港口的出、入境和海关及边防检查。在执法时，有较强的独立性，可现场做决定，采取强制措施并遣返人员。CBSA 官员着统一制服和防弹背心，配警棍、手枪、辣椒喷雾器、手铐、对讲机等。

任何人持有效护照和加拿大签证并不保证可入境是否准许入境，则由 CBSA 官员现场决定。

（二）出入境及海关申报与处罚的特点

了解和熟悉海关申报特点，有助于避免因误解或失误，轻者受处

罚，重则被列入为期 6 年严查“黑名单”。

1、强调旅客须如实申报所携带物品。须仔细阅读“入境和海关申报卡”（CBSA Declaration Card）。如有不清楚之处，切勿随意填写，不写或隐瞒不报，应在机场向 CBSA 人员询问。

例如：海关规定每位旅客携带超过 10,000 加元须申报。如果你带了 10,500 加元，应如实申报。在 CBSA 官员首次查验时，说明用途。在入关处，征得同意，可带入境。如未如实申报，被查出后，会被没收并重罚。

2、两次咨询机会“First Discussion Point”和“Second Discussion Point”设在入境大厅第一个 CBSA 窗口和紧随其后的一个窗口。如果对“入境和海关申报卡”、携带物品和现金有不确定之处或疑问，可在第一个 CBSA 窗口咨询，又称“First Discussion Point”。

如果因语言沟通有障碍，应要求对方提供免费翻译服务。免费翻译服务柜台在上述 CBSA 窗口后方，称“Second Discussion Point”。

在上述区域内，旅客可根据 CBSA 官员的指导，确认和处理掉不符合携带入境的物品等，并免受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

穿过此区域，旅客须对其携带物品负法律责任，一经查出违禁品，即受重罚或没收。

首次赴加旅客在准备申报入关时，如携带违禁品，或不确定的物品等，切勿错过上述两次咨询机会。

（三）处罚严厉

1、“黑名单”为期6年。被处罚，被列为怀疑对象，或不配合检查者，易被CBSA列入为期6年严查“黑名单”，即每次出入境都会受到频繁严格检查或单独搜查。CBSA不提前就此告知本人，不说明原因，也不会因被检查人表现良好而缩短其在“黑名单”中的年限。

“黑名单”人员如果此后连续多次未被查出问题，且配合检查态度好，CBSA会逐步减少对其的检查频率，直至6年期满，将其从“黑名单”中除名。

2、如配合态度不好，会长期受到频繁严格检查或被带到小屋单独搜查，且延长在“黑名单”期限。

（四）“志愿服务者”（Volunteer）向旅客提供免费咨询和相关帮助。

（五）入境大厅设有4类通道，旅客须选择相应通道办理入境手续。

1、加拿大公民或持枫叶卡的加拿大永久居民通道（含自助办理

入境 Automated Border)

2、访加旅客通道

3、新移民、工人或留学生通道

4、外交通道

图片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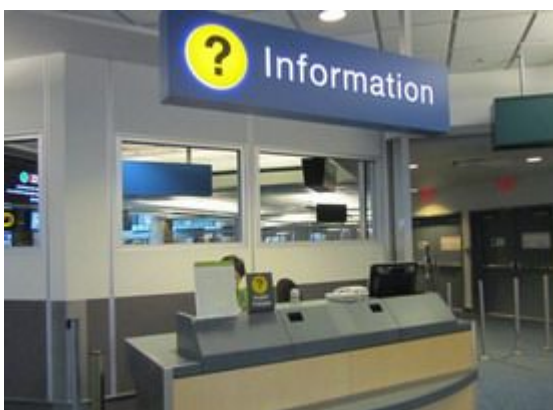
温哥华机场国际到达入境大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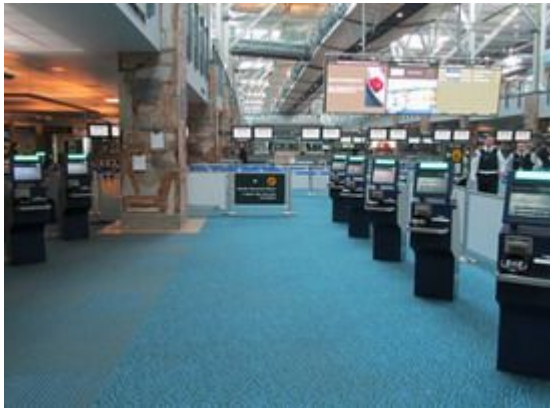
移民局大厅



志愿服务者



问询柜台



自助办理过关区域



违禁品弃置箱



翻译服务柜台



农产品检查点

• 中国公民过境加拿大有关规定

加拿大边境服务局（CBSA）和移民局（Citizenship and Immigration Canada, CIC）就中国公民过境加拿大赴第三国规定如下：

一、中国公民前往或离开美国，如需过境加拿大，满足以下所有条件时无须办理过境签证：

（一）持有效中国护照（有效期6个月以上）；

（二）持有效美国签证；

（三）搭乘本计划批准的航空公司航班，包括：**Air Canada, Air Canada Rouge, WestJet, Cathay Pacific, China Southern, Philippine Airlines, Jazz Air, Sky Regional Airlines Inc., Air Georgian;**

（四）从加拿大温哥华国际机场（Vancouver International Airport）或多伦多皮尔逊国际机场1号航站楼（Lester B. Pearson International Airport (Toronto) (Terminal 1 only)）过境；

（五）必须从亚洲的**北京、上海、广州、厦门、福州、成都、沈阳、哈尔滨、香港、台北、马尼拉、东京、首尔**出发，乘坐直达加拿大的航班。

二、前往美国旅客需注意

(一) 除满足以上各项条件外，过境加拿大的中国公民须持有确认的、飞往美国的、同日离开加拿大的联程直航机票（**不能在加拿大临时滞留或过夜**）；

(二) 在加拿大转机的乘客在美国过境预先清关设备工作时间内（during the hours of operation of the U.S. in-transit pre-clearance facility）抵达，可不办理过境签证。因此，旅客应仔细核对航班时间。

三、错过转机航班乘客需注意

如旅客因错过转机航班或航班延误，而美国过境预先清关设备关闭，则不再享受加拿大过境免签政策，须接受加边境服务局检查。经检查，加拿大边境服务署可能颁发临时逗留许可。

四、来自美国乘客需注意

除以上条件外，来自美国的中国公民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 从美国搭乘被认可的直达航班到加拿大，直接到边境服务局清关或到指定免签过境区等待转机航班。（乘客如需离开指定免签过境区，须接受加拿大边境服务局检查）

特别注意：如中国公民搭乘不被认可的航班抵达加拿大，必须办

理过境签证。

- (二) 不是被美国政府遣返人员；
- (三) 持有效美国签证，不会在美国逾期滞留；
- (四) 如前往中国或其他第三国，须持有效旅行证件；
- (五) 持有同日离开加拿大的航班机票（不可在加拿大滞留或过夜）

有关规定可具体参考加边境服务局网址：

<http://cbsa-asfc.gc.ca/travel-voyage/twov-tsv/cct-pptc-eng.html>。

加拿大航空随身行李新规定

加航规定每位旅客可携带两件随身行李，即一个背包或公文包或一台手提电脑，三边长度为 16 厘米 x33 厘米 x43 厘米，另一件手提行李为手提箱或包，包含拉杆和轮子在内的三边长度为 23 厘米 x40 厘米 x55 厘米。如有婴儿同行，可以携带一件额外的符合标准的行李登机。随身行李检查合格后将打上红色标签，不合规定者，须缴纳 25 加元的行李托运费。如旅客在安检时被查出行李超标，将发给一张特别通行卡，以快速返回登机手续办理柜台办理行李托运手续，并快速回到登机口。

加拿大航空运输安全局关于机场安检的提示

一、妥善包装好液体、喷雾剂及凝胶

仅允许随身携带 **100 毫升** 或以下的液体、喷雾剂及凝胶，必须将上述物品放在一个透明的、能重复密封的胶袋内，让安检人员容易看见所装物品。任何液体、喷雾剂和凝胶，如果超过 100 毫升，必须放进托运行李。

二、了解婴儿食品的年龄限制

对两岁以下婴儿食品及饮料，如母乳、配方奶、果汁和稀饭等，免于液体、喷雾剂及凝胶类别的限制规定。上述婴儿食品，应方便从手提行李取出来接受安检。

三、免税店购买的物品应放在安全认可的包装内

如在机场免税店购买任何免税的液体、喷雾剂或凝胶，包括酒、香水、化妆品等，须将上述物品密封在官方认可的保安袋里，或放在托运行李中。

四、仅允许携带固体零食，如三明治、燕麦棒和水果。禁止携带乳酪或花生酱。可携带一个空水瓶，通过安检后可装饮用水。

五、要向安检人员出示登机牌

六、带药物要准备接受安检

可携带配方及非配方药，如止咳水、隐形眼镜护理液，药水份量可超过 100 毫升，但须向安检人员展示。

七、勿包封礼物

如携带礼物，必须拆开礼物包装，方便安检人员认为有需要时检

查。

八、 可随身携带儿童玩耍的小型电子产品，如 MP3、ipod、游戏机等。

九、 外衣及鞋子安检时需脱下放在塑料框里通过 X 光机检查。

十、 携带较大物件如婴儿车或儿童安全椅，须先询问是否要走特别安检通道。

第二部分 领事保护

领事保护常见问题及处理方式

当中国公民在我馆领区内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或遭遇不测需要救助，首先要立足于当地，寻求加拿大警方或司法部门的保护与协助，如上述部门不作为或者有不公正行为，同时报告总领馆。总领馆在有关国际法、驻在国和中国的法律框架及领事工作职责范围内向中国公民提供领事保护和领事协助。常见问题及处理方式是：

一、持有效护照及签证入境、出境或过境受阻

首先应向加拿大边境服务署如实说明入出境或过境事由，同时了解受阻原因。如您不懂英语，可要求加方提供翻译服务。如果您的请求仍然得不到有关部门的回应，可要求总领馆联系，寻求帮助。领馆领事官员将向有关当局了解情况，视情反映您的要求，或进行必要交涉，但不能保证您一定会被放行。如交涉未果，您应理智接受当地主

管部门的决定；如确系受到对方不公正对待，要注意收集和保存证据，以便日后诉诸法律解决。

二、遗失、被偷或被抢中国护照

请您即向当地警察部门报案，同时向总领馆申请补发护照或旅行证，以供回国使用。申请补发护照或旅行证所需的有关材料为：您本人完整、准确填写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旅行证/回国证明申请表》、护照遗失/被盗抢的情况说明及照片。另外，请您尽量提供原护照复印件或其他个人身份材料。

三、人身侵害

应立即向当地警方报警，并索要一份警察报告（报警记录）复印件。同时与律师或医生（如需就医）联系，向总领馆反映情况。领事官员可以向您提供以下帮助：安排适当人员（如有性别要求）听取您的受害情况并承诺保护您的个人隐私；敦促警方尽快破案；了解案件进展情况；向您提供律师和翻译的名单；提供医院名单；补发丢失或受损的旅行证件；协助您与家人、朋友或雇主联系；寻求当地社会救助。但是，领事官员不能调查案件或干涉当地法庭的审理，不能代替您出庭，不能充当翻译，也不能替您支付律师费、医疗费或其他相关费用。

四、交通事故

应立即向当地警方报案，并要求其通知您的亲友或中国总领事馆。您可要求领事官员敦促所在国当局尽快调查事故原因，或向您提供律师、医生等名单，以便后续处理。

五、遇到经济困难

中国公民在国外的费用应由自己负责解决。如果您因被盗、被抢等原因出现暂时经济困难，可向亲戚、朋友借款或通过家人汇款解决。如确有必要，您也可与我馆联系，让家人汇钱至中国总领事馆或外交部，并通过总领馆转交。

六、被拘留、羁押或监禁

如您需要面见我馆领事官员，应首先向所在的警察、监狱部门提出。领事官员将根据您的请求前往探视，并保护您的合法权益，如人道待遇、公平待遇等。领事官员还可以帮助您与亲友取得联系，向您提供当地律师名单。领事官员不能干涉当地法律程序，不能代替您进行诉讼。

七、非法滞留，无有效证件和经济来源，如何回国

您应向中国总领事馆如实报告本人真实、详细情况，包括姓名、出生日期、出生地、职业、家庭住址、联系电话、非法出境或滞留经过等。待您的原居住地公安机关核实、确认您的身份后，领事官员可

为您颁发回国旅行证件。如您的家属已垫付您的回国费用，领事官员可协助购买回国机（车、船）票。

八、亲属意外死亡

(1) 您可通过领事官员或亲友了解亲属死亡原因和遗物（遗嘱）情况，并协助向当地有关部门申请获得死亡证明书等证明文件。总领馆可应申请为上述证明文件办理领事认证。领事官员不能调查死亡原因。如您对死因有疑问，可聘请当地律师向当地司法部门提出，请其作出合理解释或重新进行调查；亦可请领事官员协助向当地政府有关部门转交您的书面意见，请其对您的意见予以关注或将您的意见转达给当地司法机关。

(2) 如死亡涉及刑事案件并已在当地提起诉讼，您应聘请律师，密切跟踪庭审情况，同时可请领事官员协助关注案件，并在当地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旁听庭审。如您对庭审情况或判决结果不满，可请律师协助上诉，同时也可通过领事官员协助向当地有关部门转达您的意见。**领事官员不能介入或干涉案件调查，也不能代替您出庭。**

(3) 您可前往当地处理有关善后事宜，但一切费用（含国际旅费、食宿及市内交通费）须自理；赴加签证、宾馆预订、接送等手续须自行办理，亦可请有资质的旅行社协助；在国外如需翻译，总领馆可提供翻译名单，但费用须自理。

(4) 如您急需申领加急护照和赴加签证来加处理后事，可向中国总领事馆提出，总领事馆将协调您所在省份出入境管理局和外事办公室，并照会加拿大驻华使领馆及加拿大皇家骑警驻华办事处，请其加快签证办理速度，申请人一般可于 2-3 个工作日获得赴加签证。

(5) 如果您因故（如被拒签、无足够旅费等）不能前往当地处理后事，可委托在当地的亲友代办遗体火化、骨灰和遗物送回等事宜；您应提供经国内公证机关公证并经外交部（或其委托的地方外办）以及加拿大驻华使领馆认证的授权委托书。如无当地亲友，亦可委托领事官员代为处理上述事宜（费用需自理），但您应事先提供经国内公证机关公证并经外交部或其委托的地方外办认证的授权委托书。

(6) 如果您希望将遗体运回国，中国总领事馆可向您提供办理运送遗体事务的公司名单。运送遗体的费用需要自行承担。

(7) 如家属长期不处理遗体，加拿大有关部门可根据加法律规定，在一定期限内火化遗体。

(8) 死亡案件的处理时间可能很长，在这种情况下，您可聘请当地律师跟进处理。总领馆只能在职权范围内向您转告当地主管部门所提供的案件处理情况。

九、家人失踪或遭绑架

应尽快向当地警方报案。您也可向总领馆报告有关情况，包括失踪或被绑架者姓名、性别、年龄、职业、相貌特征和在加住址等并寻求协助。领事官员将根据您的要求请所在国有关当局寻找失踪者或解救被绑架者。

十、突发重病或精神病

当您或您家人在国外突发重病或精神病，应迅速拨打当地急救电话，前往当地医院治疗。总领馆可以协助提供当地医院名单；可协助通知国内家属或单位。如您或您家人要回国治疗，经当地医院及有关航空公司同意，领馆可协助联系航空公司予以适当关照，机票等相关费用须自理。

十一、亲人失联

如果您已通过各种途径长期无法联系上您在本领区的家人，总领馆可以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提供协助。目前中国政府没有强制要求所有海外公民到中国驻外使领馆进行公民登记，再加上他们的工作、住址和电话常有变动，因此，使领馆协助寻亲十分困难。有时，即使找到您家人，他（她）本人却不愿与您联系。在这种情况下，领事官员可以为您传递一些信息，或在征得您亲友同意的情况下将其联络方式转告给您。

◆领事官员在向中国公民提供领事保护及领事协助过程中可及不可做事项

可做事项：

一、如所在国发生重大突发事件时，可以为您撤离危险地区提供咨询和必要协助。

二、如您在国外服刑，或被拘留、逮捕，可以应您的请求或经您的同意进行探视。

三、如您遭遇意外，可以协助您将事故或损伤情况通知国内亲属。

四、如您遇到生计困难，可以协助您与国内亲属联系，请其协助解决费用问题。

五、如您在所在国与他人发生民事纠纷，或涉及刑事案件，或突发疾病，可以应您的请求，协助提供当地律师、翻译和医生等名单供您参考，但并不保证其服务质量达到您的预期。

六、如您需要寻找国外失踪或失联亲人，可以代为向所在国有关部门提出请求。

七、可以根据中国法律法规，为在国外的中国公民颁发、换发、补发旅行证件并进行加注。

八、可以根据中国法律法规，为遗失旅行证件或无证件的中国公民签发旅行证或回国证明。

九、可以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和相关国际条约，为中国公民办理公证或为当地相关部门签发的拟送往中国使用的文书办理领事认证。

十、在与所在国法律法规不相抵触的情况下，为居住在驻在国的中国公民办理婚姻登记。

不可做事项：

一、不可以为您申办他国签证或办理签证延期。

二、不可以为您在当地谋取或申办居留证、工作许可证。

三、不可以替您提起诉讼，不可以替您调查海外犯罪或死亡案件。有关请求应当由当事人向所在国当局提出。

四、不可以干预所在国的司法程序或法律事务，不可以仲裁或解决您与他人的劳资争议、商业纠纷、刑事案件、子女抚养权纠纷或家庭事务。

五、不可以帮助您在治疗、拘留或服刑期间获得比当地人更优的待遇。

六、不可以为您提供导游、翻译等服务，或为您支付酒店、律师、翻译、医疗及旅行（机、船、车票）费用或任何其他费用。

七、不可以将您留宿在使领馆内，或为您保管行李物品。

八、不可以为您购买免税物品。

第三部分 安全提示

中国公民在本领区旅游、学习和工作，要注意自身安全，总领馆根据本领区情况，提示您：

一、注意保管个人重要财物及证件，温哥华市斯坦利公园等热门景点游客车窗被砸，车内财物证件被盗案件多发，请游客务必随身携带重要财物证件，切不可留置车内。

二、加医疗收费标准较高，建议游客行前购买旅游意外伤害保险，避免在加遇突发事件时遭受重大经济损失。

三、在本领区从事登山，滑雪等户外运动时，应提前了解安全须知和应急救护常识，切忌独自从事危险户外运动。

四、加拿大是一个信用度高，法律执行力强的社会，请务必遵守本地法律法规，避免出现违规行为，尤其注意遵守交通规则，过马路走斑马线，勿闯红灯。

五、注意文明旅游，举止得体，入乡随俗。加公共场所建筑物内禁烟，如在酒店房间吸烟会被处以高额罚款。在户外吸烟需离开

建筑物六米以外，大部分公园内均禁烟，请游客注意。

六、如遇不法侵害，请记住：

（一）尽量避免与对方直接冲突。

（二）尽可能记住对方的相貌、肤色、身高、体型、衣着、年龄、口音等特征。

（三）事后立即报警。

（四）如果不会说英语，至少要对警察讲出“Chinese”（中文）、“Mandarin”（普通话）、“Cantonese”（广东话）等词，警察会协助你找到翻译。

（五）接受警察询问时，证词要前后一致。如果当时很紧张、很慌乱，等冷静下来仔细想清楚以后再说。

（六）及时与中国总领事馆联系。

• 应急联络方式及报警电话拨打须知

加拿大应急电话：911

温哥华市警察局位于温哥华市 2120 Cambie Street。也可联络华人警讯服务中心，联络电话：604-688-5030，地址：118 Keefer Street。温哥华市警察局及华人警讯中心只负责温哥华市辖区的治安事件，在其他城市与非紧急事件报警可在网上查询当地警方的联

系电话，或拨打 311 求助。

中国驻温哥华总领事馆日常工作电话是：604-734-7492，

地址是 3380 Granville Street, Vancouver。

如果您丢失了护照，可到我馆签证组寻求帮助，地址是：

200A-1595 West Broadway, Vancouver，

咨询电话是：（778）383-2637 （周一至周五 15:00-17:00）

工作邮箱：visasectionvan@gmail.com

如果您有任何紧急事件需寻求我馆帮助，可拨打 24 小时紧急求助电话 778-238-0003。请注意，为保持紧急电话畅通，请务必在有紧急事件发生时才拨打此电话。

911 报警电话拨打须知

当您拨打 911 时，是地区 911 (E-COMM) 接听电话。他们使用 140 种不同语言和您沟通，但必须得到您的合作。

如您说中文，请讲 Mandarin(即普通话/国语)，Cantonese（即广东话）或 Chinese（即中文）。

他们需要知道您需要哪个城市的何种服务。通常，他们接电话时会问：警察、火警或者救护车？在回答了这个问题后，他们会问：哪个城市？然后他们会让您稍候，同时将您的电话转接到合适的部门。

在您等候接驳期间，您的电话线路仍与 E-COMM 相连，接线员仍

能接听您的电话。当转接被接通时，您会听到咯嗒一声。有人将这声咯嗒当做对方收线便挂断重拨。千万不要这样做，继续保持连线。即使您所联系的机构与您的连接中断，E-COMM 仍在线上，并会试图为您再度联系。如果您收了线，E-COMM 会将这条线转给您所用电话所在地的警察局，这个电话将会被当作未完成的 911 来处理。

未完成的 911 是优先处理的电话。它会被看作有人需要紧急救助，但由于其他原因未能打完他的电话。（如：被胁迫或因生病或昏迷而不能完成 911 电话求助）。警察会尝试回拨这个电话，如他们不能联系上您，他们会试着再多拨几次。不要假设警察知道您仅仅是挂断了电话而已。

以下是拨打 911 时的几个规则：

- 让接线员控制整个通话过程。
- 打电话者往往讲得太快或语无伦次。保持冷静，这样接线员能获得必要的信息并做出最快的反应。
- 知道您在哪个城市。911 接线员每天都接到不知自己身在何处的求助电话。
- 确保您有紧急情况。911 仅为紧急情况而设，仅接受报告紧急状况的电话。

第四部分 留学生注意事项

一、留学期间，务必提高自我安全防范意识，在享受登山、滑雪、游泳等户外运动带来愉悦的同时，应提前了解应急救护常识和安全须知，切忌独自外出，要确保自身安全。

二、日常多与家人朋友沟通，将护照资料页、学生卡，以及在加拿大和中国的家庭住址、联系电话、联系人姓名等信息复印备份，以备急用。

三、积极参与中国学生联合会（学联会）组织的社会活动，多与其他同学交流沟通。

四、加拿大是一个信用度高，法律执行力强的社会，务必遵守加拿大的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避免出现违规行为，造成终身遗憾。

五、总领馆教育组网站 <http://www.chinaeduvan.org>，地址：
2215 Eddington Drive, Vancouver, B. C. V6L 2E6，电话：
604-738-9157，传真：604-738-1801。

对留学生家长的提示

加拿大和中国的教育制度有别、文化不同、风俗各异，中国留学生来到加拿大，将独自面对较大的学习和生活压力。尤其是第一年需要通过至少 5 门课程，淘汰率通常在 30%以上。为此谨提醒：

一、勿给子女额外压力，应多关心其心理健康，多了解他们在当地的生活状况，定期或不定期通电话，加强沟通，掌握他们的学校名称、地址，同学或朋友的联系方式，以备急用。

二、备份所持子女护照、学习许可复印件。

三、如条件允许，应当尽量抽空赴加拿大探望，了解他们的学习和生活环境，及时解决所面临的困难，使他们在加留学顺利。

温哥华警察局对国际学生安全提示

一、概述

温哥华是居住安全的城市，激烈的犯罪行为不常见，发生在居民和学生身上的机率很小，但像其他大城市一样，偷窃、小罪案经常发生。最普遍的犯罪行为是偷窃，在公共场所要看护好您的皮包、背包和其他物品。

二、在街上

- 要机警。走路要有信心，提起精神走路。
- 计划您的路线，要知道去何处及如何到达。
- 事先询问到聚会场所、餐厅或商场的最佳路线。
- 觉察您周围的人及情况。小心走近与您搭讪的人。信任您的本能。
- 离开陌生或不舒适的场所。
- 如觉得有人跟踪你，可改变行进方向，到最近的商店、餐厅或

电话亭等地。

- 晚上要结伴同行，走在热闹有灯的街上，走在人行道中间，避免到公园及周围无人的偏僻地区。

- 走夜路备着哨子或其他私人安全装置物。如被袭击要大声喊叫。

- 告诉您的室友或房东您要去何处及何时回来。

- 勿持大量现金。在公共场合勿显露现钞。用银行卡提款。勿让其他人知道您的密码。

- 把护照保存在家里安全的地方，只带影印的护照及其他证件。

- 勿独自一人外出或接待陌生人。不要乘坐顺风车。

- 勿携带武器。你携带的武器可能被用来攻击你。

- 如果被打劫不要争论或打架。（如果被攻击，则还击保护自己，尝试制止或离开攻击者逃生）立即打电话 911 报警。

三、陌生人及流浪汉

街上向您伸手要钱的人是乞丐，他们当中很多人吸毒上瘾或依赖酒精。如您给他们钱是在鼓励他们吸毒、喝酒。请忽视那些街头乞丐。如他们一直骚扰您，你可以与当地警察联络。

社区内很多机构能为流浪汉提供免费食宿和咨询服务。如果您想帮助穷人，请捐款给慈善机构。

四、公交及天车

- 提前计划出行及乘车路线。夜间请选择繁华照明充足的车站。

- 在公交车上尽量选择靠近司机的车前部座位。

- 晚 9 点以后可以要求司机将车停在目的地附近（两站之间）。您须从前门下车。（特快巴士不提供此项服务）

- 在天车上请选择人多的车厢。如有人骚扰您，可移到其他座位。
- 所有的天车站台均有摄像监控的黄色安全区域。
- 如您一直被骚扰，可在站台上打紧急求助电话或按下车厢内的紧急掣钮。

五、晚间外出

- 乘出租车回家是好办法。记住出租车公司及车辆的号码备用。
- 本省法定饮酒年龄 19 岁。买酒或去酒吧、夜总会、舞场需出示身份证或护照。

- 在公共场所如公园、海滩、车中或街上饮酒非法。
- 要与朋友一起去酒吧，如您任何麻烦，需要多个朋友帮您。
- 如您计划喝酒，要确定有人安排车送你回家。确定你的朋友知道你住在何处，及如何到你家。

- 要知道自己的酒量，不可喝酒太多。
- 不要接受陌生人的酒，留意你的酒，可能有人趁女生不注意时放迷奸药到饮料中。

- 可卡因、海洛英、大麻及夜总会中的摇头丸、春药、兴奋剂均系非法，任何时候都不要使用或储藏此类药品。

- 因私藏大麻被拘捕的留学生可能被遣返。（近期曾有学生死于狂欢舞会药物）

六、骗术与欺诈

在街上有人走近向您借钱，不要借他。有人会利用你的信任图利。

如：

我需要钱住店或乘巴士。

我丢了钱包；我需要钱给车加油。我明天还钱给你。

我在本地没有银行账户，你能从自动柜员机用现金换我一千元支票吗？

记住不要用现金换支票。

购物时，索要收据，并查对付款数目。

- 记住迅速收回您的信用卡。
- 除您已经决定要购物，不要把信用卡资料或您的信用卡副本给别人。

• 如您要租用公寓，直接与业主成交，直接交付损坏定金给业主。
从另一个学生或者室友租屋时要小心。

用支票支付您的租金及账单，不要用现金。

只雇用由学校推荐授权的老师。小心由广告或从图书馆接洽的老师，他们可能没有资格证书。

有些老师寻求不正当的关系。不要预先付款给导师。

七、公寓安全

• 不要让陌生人进公寓。如有人（如修理工、送货员、推销员）想进，请他们问公寓管理人。

- 不要替您不认识的人开门。不要用地毯或其他物品支撑门，这

存在严重安全隐患。

- 开房门前，要从窥孔看看谁敲门。
- 不要在门上留任何短信告诉别人你不在家。
- 在公寓大门总机板上，只用你的姓氏和名字字首。
- 就算您仅离开房子几分钟(如：去洗衣房或取信)也要锁房门。
- 注意锁上窗户。
- 与邻居熟络

八、人际关系

• 如您想结束一段友谊，请明确告诉对方您不再想见到他或她。
(例如：您可以告诉他们已有男友或者与前男友和好了等)。如他们仍不断骚扰您，告诉老师或朋友。

• 如果有人骚扰您，喝令他们停止。如：走开 (go away) 或不要烦我 (stop bothering me)。

不要顾虑这会伤他们感情或要求自己待人和睦。如果您不明确表态，他们可能不会停止。

如他们仍不断骚扰，向附近的人求助。

• 注意自身安全，有性关系时要使用安全套。记住，性病不是您准备带回家的纪念品。

• 在加拿大，侵犯他人是违法的。丈夫不能打妻子，男友不能打女友，室友不能打室友。

• 性侵犯或强奸是指：当有人强力与您或迫使您发生性关系或者带性意味地抚摸您而您并不想被抚摸

当我们提到性侵犯时，大多数人会想到一个陌生人在黑暗的街巷袭击他人，但大多数的性侵犯是我们所认识的人。（约会的人，朋友、室友或家教等）

- 您可能会感到尴尬或者害羞，但遭遇强奸不是您的过错。立即进行医治，并向警局或强奸顾问报告。

- 记住，不就是不。您有权力说不，无论发生什么。要直接、坚决，明确决定地让您的约会对象知道您的界限。

- 学会提前阻止您不期望的性行为或让您不舒服的行为。

- 如您对约会对象还不太了解，注意留在周围有人的公共场所。告诉您的家人或朋友您去哪。

做好自己回家的准备，带够乘出租车或公交车的钱，或让别人来接你。

九、自行车

- 自行车行驶的交通规则与汽车一样。注意观察标志及交通信号。

- 不要在便道上或过街横道线上行驶。

- 须戴头盔。

- 夜间骑车须有前后灯。

- 记住锁车。将车轮及车锁在车架上。推荐使用 U 型锁。

十、ATM 机的使用

- 不要与人共享您的密码，不同的借记卡及信用卡用不同的密码。

- 不要把您的密码记下来并带在身边。记住您的密码。

- 不要支取不熟悉的支票，随后将现金支付给陌生人。

- 不要将自己的身份信息如生日，社会保障号码 SIN，驾驶执照号码 BCDL 或住址等设为自己的密码。

如果您遗失了省份证件，坏人最先会用这些号码来进入您的银行账户。

在 ATM 机旁要注意哪些行为可疑及过分热情的人。在办理银行事务时不要与他们攀谈。